**教务〔2019〕 28号**

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补考情况通报三

各学院、各相关单位：

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正在陆续进行，1月8日至3月14日期间职业技术与师范学院出现了7起违纪作弊事件，现将具体情况予以通报如下：

（一）1月8日下午，育才校区文科楼407教室《机械设计》考试，职业技术与师范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（中职升本）专业李勇明（学号201613200940）夹带与考试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作弊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二）3月1日下午，育才校区数学楼203教室《财务管理》考试，职业技术与师范学院会计学（中职升本）专业戴吉（学号201513201109）携带手机和与考试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抄写并翻看手机查找答案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三）3月6日下午，育才校区数学楼201教室《微观经济学》考试，职业技术与师范学院会计学（中职升本）专业梁少荣（学号201613200271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利用手机查找答案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四）3月13日下午，育才校区文科楼304教室《物理基础》考试，职业技术与师范学院汽车服务工程（中职升本）专业曾维定（学号201813200643）在裤子上抄写有与考试内容有关的材料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抄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五）3月13日下午，育才校区理科楼301教室《电工与电子技术Ⅱ》考试，职业技术与师范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（中职升本）专业张宏伟（学号201613200972）夹带有与考试内容有关的草稿纸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六）3月14日晚上，育才校区文科楼307教室《基础数学1》考试，职业技术与师范学院汽车服务工程（中职升本）专业潘振威（学号201713200635）携带手机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手机响铃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（七）3月14日晚上，育才校区文科楼307教室《基础数学1》考试，职业技术与师范学院汽车服务工程（中职升本）专业陆建李（学号201713200692）夹带与考试内容有关的纸条进入考场，在考试过程中抄写被监考员发现并制止。

广西师范大学教务处

2019年4月16日